

臺東縣成功鎮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15 次臨時會

議 事 錄

成功鎮民代表會 編印

中華民國 115 年 1 月

前言

- 一、 議事錄係根據本會第 22 屆第 15 次臨時會會議紀錄資料分類彙編。
- 二、 本次議事錄為顧及時效、匆匆付梓，未克一一送請發言者校閱，其中若有詞未達意者或遺漏與錯誤之處在此難免，敬請察諒，並賜予指正為荷！

成功鎮民代表會 謹啟

臺東縣成功鎮民代表會第 22 屆

第 15 次臨時會

目錄

- 一、議事日程表
- 二、代表席次表
- 三、簽到簿
- 四、會議紀錄
- 五、上次會通過決議案執行情形
- 六、代表提案
- 七、鎮公所提案
- 八、議決案分類統計表

議事日程表

臺東縣成功鎮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15 次臨時會議事日程表

日期	星期	會次	上午 08 時 30 分至 12 時 00 分	下午 13 時 30 分至 17 時 00 分
114/12/17	三	1	一、代表報到 二、開幕典禮 10:00 三、預備會議 (一)通過預定議事日程表 四、上次會通過議決案執行情形報告：第 6 次定期會通過(公所 3 案) 五、審議 114 年度「臺東縣成功鎮總預算第二次追加(減)預算」(第一讀)(第二讀)	考察本鎮地方建設及蒐集資料
114/12/18	四	2	考察本鎮地方建設及蒐集資料	考察本鎮地方建設及蒐集資料
114/12/19	五	3	一、討論代表提案 二、討論鎮公所提案 三、審議 114 年度「臺東縣成功鎮總預算第二次追加(減)預算」(第三讀) 四、討論人民請願案 五、臨時動議 六、閉會〈不另舉行儀式〉	

備註：

代表席次表

代表席次

副主席	主席	秘書
-----	----	----

各課室主管席	公所秘書	鎮長	各課室主管
--------	------	----	-------

報告台

1 2

3 4

5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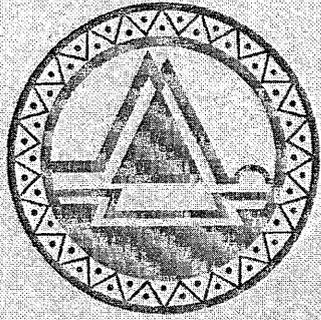
7 8

11

9 10

各課室主管

簽到簿



臺東縣成功鎮民代表會

第 第
15 22
次 屆
臨 屆
時 屆
會 屆

出席人員簽到簿

臺東縣成功鎮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15 次臨時會簽到簿

第一天會議

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12 月 17 日 上午 08 時 30 分【星期三】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人員：

出席代表	
職稱	姓名
陳主席南蓀	陳南蓀
陳副主席秋豆	陳秋豆
林代表聰傑	林聰傑
王代表東吉	王東吉
吳代表佩真	吳佩真
吳代表俊寬	吳俊寬
陳代表婕妤	陳婕妤
洪代表進榮	洪進榮
楊代表世光	
陳代表振明	陳振明
葉代表聰義	葉聰義
未出席代表：	
備註：	

未出席

臺東縣成功鎮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15 次臨時會簽到簿

第二天會議

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12 月 18 日 上午 08 時 30 分【星期四】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人員：

出席代表	
職稱	姓名
陳主席南蓀	陳南蓀
陳副主席秋豆	陳秋豆
林代表聰傑	林聰傑
王代表東吉	王東吉
吳代表佩真	吳佩真
吳代表俊寬	吳俊寬
陳代表婕妤	陳婕妤
洪代表進榮	洪進榮
楊代表世光	楊世光
陳代表振明	陳振明
葉代表聰義	葉聰義
未出席代表：	
備註：	

臺東縣成功鎮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15 次臨時會簽到簿

第三天會議

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12 月 19 日 上午 08 時 30 分【星期五】

地點：本會議事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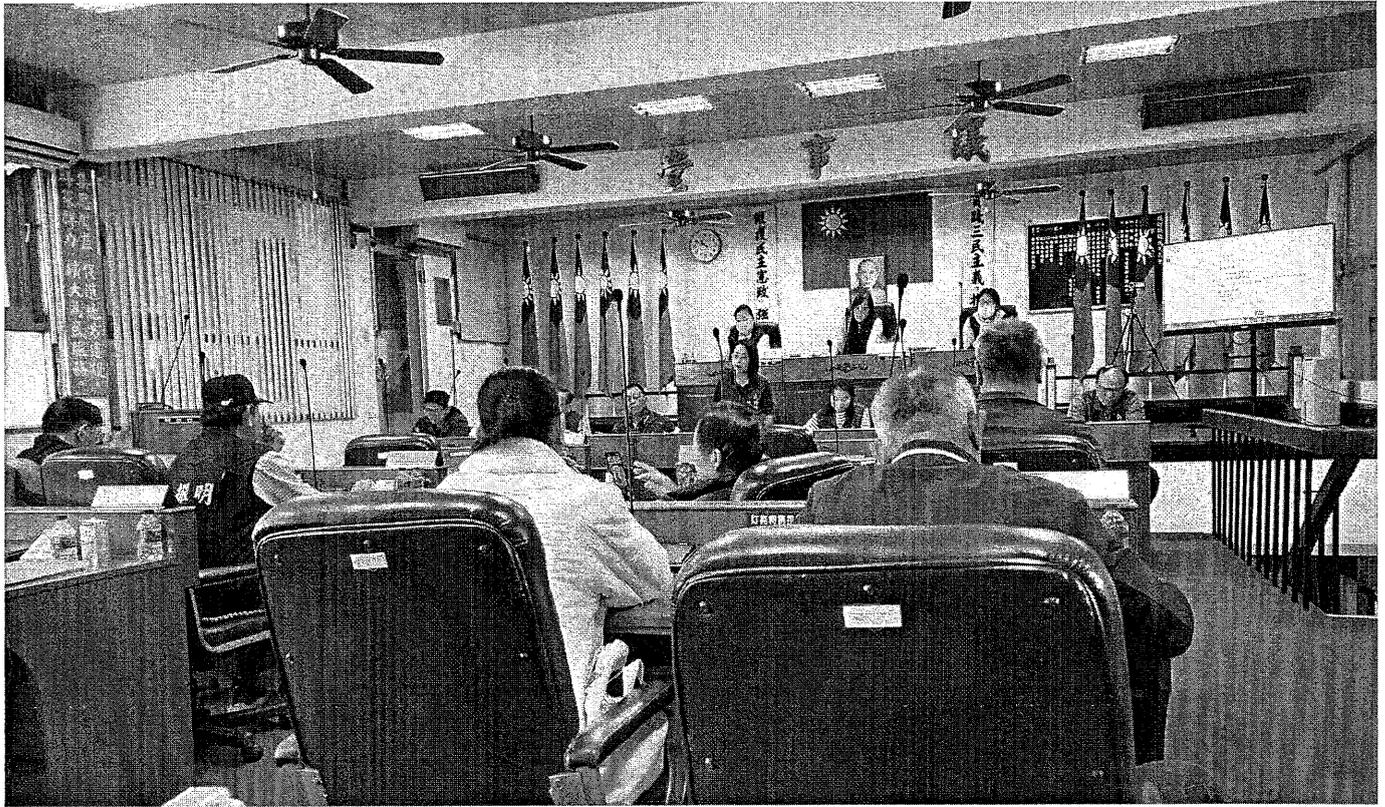
出席人員：

出席代表	
職稱	姓名
陳主席南蓀	陳南蓀
陳副主席秋豆	陳秋豆
林代表聰傑	林聰傑
王代表東吉	王東吉
吳代表佩真	吳佩真
吳代表俊寬	吳俊寬
陳代表婕妤	
洪代表進榮	洪進榮
楊代表世光	
陳代表振明	陳振明
葉代表聰義	葉聰義
未出席代表：	
備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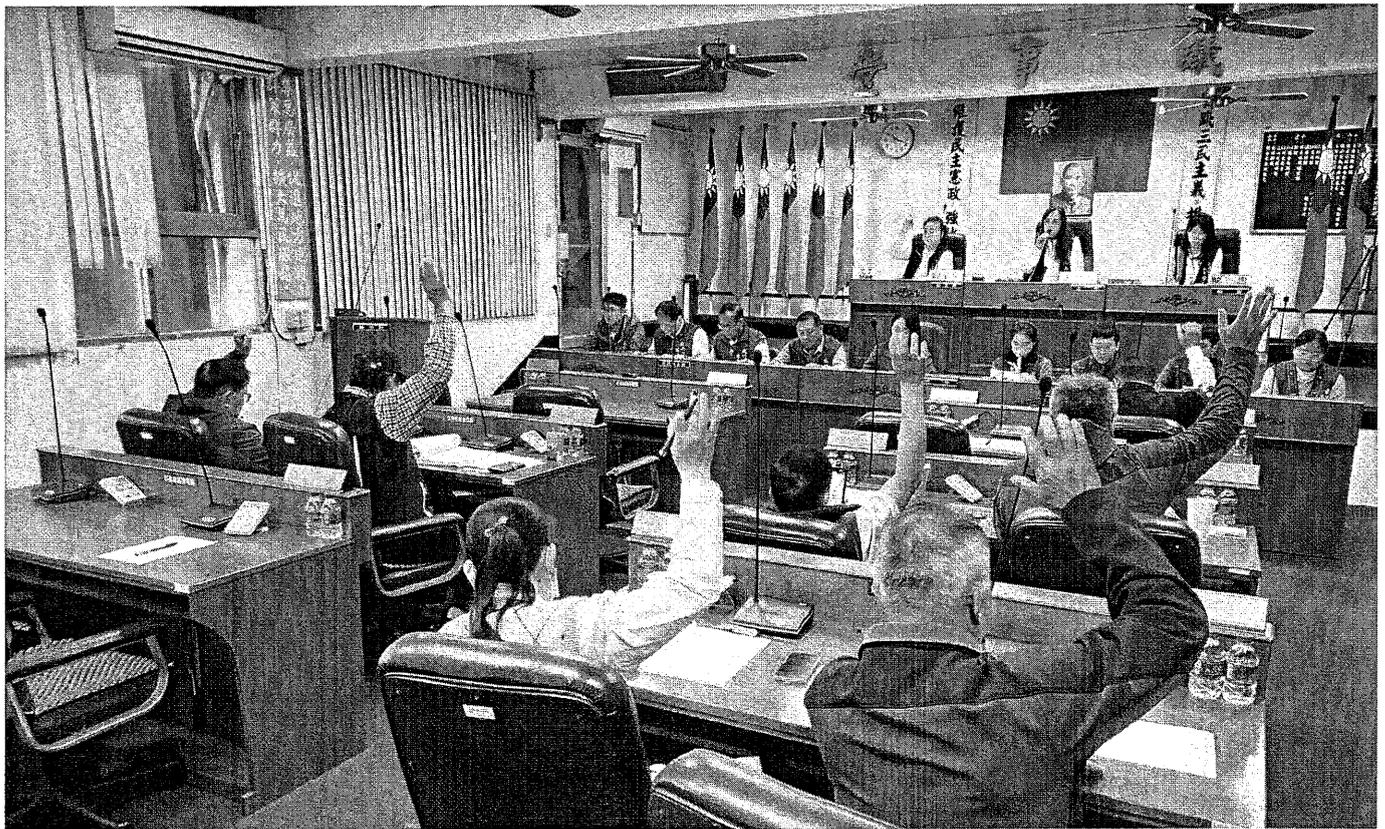
請假

請假

會議紀錄



第 22 屆第 15 次臨時會 議事討論



第 22 屆第 15 次臨時會 議事審議

臺東縣成功鎮民代表會第22屆第15次臨時會第1會次會議紀錄

一、時間：114年12月17日(星期三)上午08時30分至下午17時00分

二、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主席：陳主席南蓀

記錄：彭中位

四、出席：陳主席南蓀、陳副主席秋豆、林代表聰傑、王代表東吉、吳代表佩真、吳代表俊寬、陳代表婕妤、洪代表進榮、陳代表振明、葉代表聰義、(楊代表世光-未出席未請假)

五、列席：謝鎮長淑貞、林秘書勝勇、蔡課長協進、蕭課長建坤、賴課長韻晴、薛課長資叡、林課長昱成、孔課長智杰、陳園長坤結、高主任士昱、薛主任安程、林所長世騏、古隊長新德；代表會張秘書容菁、彭組員中位、謝組員春永、陳職員姘宜、賴職員兩婕。

六、主席宣佈開會：秘書清點代表出席已達法定人數，開始開會。

七、議程事項：

(一)第22屆第15次臨時會預定議事日程。

(二)上次會通過議決案執行情形報告。

(三)審議114年度「臺東縣成功鎮總預算第二次追加(減)預算(第一讀)(第二讀)」。

(四)下午考察本鎮地方建設及蒐集資料。

八、議決事項：

(一)第22屆第15次臨時會預定議事日程大會決議通過。

(二)第6次定期會議決案共4案，通過的議決案為3案，公所3案、代表1案(提案人撤回)，公所各課室將議決通過之案件逐案報告執行情形。

(三)審議114年度「臺東縣成功鎮總預算第二次追加(減)預算(第一讀)(第二讀)」，審查議決內容：

1. 因本會期已排定審查114年度第二次追加(減)預算，公所建設類第2號提案需併公所提案主計類第1號(即第2次追加減)，並優先處理公所建設類第2號案。

2. 公所建設類第2號案為，內政部國土署補助辦理「永續提升人

行安全計畫競爭型補助計畫」-「臺東縣成功鎮港灣廊帶人本環境街區第二期改善工程」，本案原於第 14 次臨時會同意墊付 2,150 萬，現因提案說明，經討論審查，刪除中央補助 1,892 萬，同意變更修正墊付金額，為自籌款 258 萬元，並於辦理 114 年度第二次追加(減)預算時轉正)，議決通過。

3. 114 年臺東縣成功鎮總預算第 2 次追加(減)預算，因按建設類第 2 號案決議，提案內容修正為，歲入追加(減)數計 6,113 萬 5,000 元，歲出追加(減)數計 5,118 萬 9,000 元，歲入、歲出追加(減)預算餘絀數仍為 994 萬 6,000 元。
4. 114 年第 2 次追加減預算書內頁，關於「永續提升人行安全計畫競爭型補助計畫」-「臺東縣成功鎮港灣廊帶人本環境街區第二期改善工程」案。第 46 頁，歲入原追加預算 1,892 萬，經審查刪除不追加，修正為 0 元。第 64 頁，歲出原追加預算 2,150 萬，經審查刪除 1,892 萬，修正追加預算為 258 萬，請公所修正相關連動預算書內容列支。
5. 114 年度「臺東縣成功鎮總預算第二次追加(減)預算，歲入追加(減)數計 6,113 萬 5,000 元，歲出追加(減)數計 5,118 萬 9,000 元，歲入、歲出追加(減)預算餘絀數為 994 萬 6,000 元，全案依審查意見，第一讀表決通過、第二讀表決通過。

(四)下午考察本鎮地方建設及蒐集資料，由各代表自行擬定勘查地點，自行前往。

九、散會(下午 17 時 00 分)。

臺東縣成功鎮民代表會第22屆第15次臨時會第2會次會議紀錄

一、時間：114年12月18日(星期四)上午08時30分至下午17時00分

二、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主席：陳主席南蓀

記錄：彭中位

四、出席：陳主席南蓀、陳副主席秋豆、林代表聰傑、王代表東吉、吳代表佩真、吳代表俊寬、陳代表婕妤、洪代表進榮、楊代表世光、陳代表振明、葉代表聰義

五、考察地方建設：本會次，上、下午進行考察本鎮地方建設及蒐集資料，

由各代表自行擬定勘查地點自行前往。

六、散會(下午17時00分)。

臺東縣成功鎮民代表會第22屆第15次臨時會第3會次會議紀錄

一、時間：114年12月19日(星期五)上午08時30分至閉會

二、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主席：陳主席南蓀

記錄：彭中位

四、出席：陳主席南蓀、陳副主席秋豆、林代表聰傑、王代表東吉、吳代表佩真、吳代表俊寬、洪代表進榮、陳代表振明、葉代表聰義(陳代表婕妤-請假、楊代表世光-請假)

五、列席：謝鎮長淑貞、林秘書勝勇、蔡課長協進、蕭課長建坤、賴課長韻晴、薛課長資善、林課長昱成、孔課長智杰(請假:胡里幹事佳君代)、陳園長坤結、高主任士昱、薛主任安程、林所長世騏、古隊長新德、代表會張秘書容菁、彭組員中位、謝組員春永、陳職員姁宜、賴職員兩婕。

六、主席宣佈開會：秘書清點代表出席已達法定人數，開始開會。

七、議程事項：

(一)討論代表提案。

(二)討論鎮公所提案。

(三)審議114年度「臺東縣成功鎮總預算第二次追加(減)預算(第三讀)」。

(四)討論人民請願案。

(五)臨時動議。

八、議決事項：

(一)代表提案：本次無代表提案，無議決事項。

(二)鎮公所提案：

1. 建設類第1號公所提案，無異議認可通過。

2. 建設類第2號公所提案，於114/12/17第1會次審查，舉手表決通過。

3. 農觀類第1號公所提案，無異議認可通過。

4. 秘書類第1號公所提案，無異議認可通過。

(三)114年度「臺東縣成功鎮總預算第二次追加(減)預算(第三讀)」(主計類第1號公所提案)，依審查意見，全案三讀表決通過。

(四)人民請願案：本次無人民請願提案，無議決事項。

(五)臨時動議：本次無臨時動議提案，無議決事項。

九、閉會(上午10時25分)。

上次會通過決議
案執行情形

臺東縣成功鎮民代表會
第22屆第6次定期會議決分類統計表

案 件	鎮公所 提案	代表 提案	代表 臨時 動議	人民請 願案	本會 提案	合計
件 數						
類 別						
民 政	1					1
原 行						
建 設	1	1(撤案)				2
農 觀						
財 政						
社 會						
人 事						
主 計	1					1
幼 教						
清 潔						
戶 政						
公 園						
議 事						
其 他						
小 計	3					4

備註:代表提案建設類第1號,提案人撤回

臺東縣成功鎮公所執行成功鎮民代表會
第22屆第6次定期會議決案執行情形

大會 次別	第22屆第15次臨時會
類別	民政類
號次	第1號
提案 代表 (單位)	成功鎮公所
案由	謹請貴會審議本鎮「臺東縣成功鎮殯葬設施管理自治條例」增列第八條之一、第十五條之一、第二十條之一及同步修正本所殯葬設施使用收費標準表內容，以符合中央法規修正。
決議 要點	照審查意見通過。
執行 情形	依法定程序進行公告。
主辦 單位	成功鎮公所 民政課

臺東縣成功鎮公所執行成功鎮民代表會
第22屆第6次定期會議決案執行情形

大會 次別	第22屆第15次臨時會
類別	建設類
號次	第1號
提案 代表 (單位)	成功鎮公所
案由	有關臺東縣政府補助本所辦理「成功鎮戶外籃球場」經費計新臺幣478萬元，敬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俟後辦理預算轉正。
決議 要點	本案無異議認可，照案通過
執行 情形	設計中。
主辦 單位	成功鎮公所 建設課

臺東縣成功鎮公所執行成功鎮民代表會
第22屆第6次定期會議決案執行情形

大會 次別	第22屆第15次臨時會
類別	主計類
號次	第1號
提案 代表 (單位)	成功鎮公所
案由	敬請 貴會審議本鎮115年度總預算案。
決議 要點	照審查意見及文字修正後通過。
執行 情形	已完成修正並函送縣府及審計室(114年11月19日成鎮主字第1140018237號)
主辦 單位	成功鎮公所 主計室

115 年度臺東縣成功鎮總預算案--文字勘誤表

頁數	科目	說明	勘誤
P88	2054 一般事務費	貢品、貢花	錯字，應為”供”品、”供”花
P93	2033 約用人員酬金	勞健保	錯字，應為勞”健”保(2處)
P115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成功 功 往返綠島 藍色公路	贅字，多「功」字。
P119	都市計畫--業務費-- 2039 委辦費	委託縣府辦理… 都市計畫變更 (第4次通檢討)	第4次通盤檢討，少 「盤」字。
P136- P137	2033 約用人員酬金	“原住民”補助 115 年度基礎設 施	應為”原民會”(3處)
P138	2054 一般事務費	“原住民”補助 115 年度基礎設 施	應為”原民會”(1處)
P140	2072 國內旅費	“原住民”補助 115”年”度基 礎設施	應為”原民會”(1處)，缺 字”年”

頁數	科目	說明	勘誤
P171	3020 機械設備費	一. 計畫內容為 購置垃圾車 二. 用途說明為 購置地磅	計畫內容與說明欄不一致，經決議，修正為「 <u>購置地磅費用</u> 」。
P176	1035 其他給與	本所代表會及員工婚喪補助	本所”及”代表會員工婚喪補助
P191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114.1.1- 114.12.31	應為 115.1.1-115.12.31 (2處)

代表提案

(本次無提案)

鎮公所提案

臺東縣成功鎮民代表會第22屆第15次臨時會提案

類別	建設類 1 號	提案單位	成功鎮公所
案由	有關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補助本所辦理「114年9月樺加沙颱風公共設施復建工程經費」-「114年9月樺加沙颱風新港溪支流野溪護岸災害復建工程」、「114年9月樺加沙颱風農東成004農路災害復建工程」、「114年9月樺加沙颱風農東成227農路災害復建工程」工程經費合計新臺幣342萬3仟元整，敬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俟後辦理預算轉正。		
說明	<p>一、依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114年12月9日工程技字第1140201127號函及臺東縣政府114年12月11日府建工字第1140019612號函辦理。</p> <p>二、「114年9月樺加沙颱風公共設施復建工程經費」，核定補助總經費計342萬3仟元。</p> <p>三、本次核定三件災害復建工程：</p> <p>(1)「114年9月樺加沙颱風新港溪支流野溪護岸災害復建工程」核定經費：新台幣198萬元。</p> <p>(2)「114年9月樺加沙颱風農東成004農路災害復建工程」核定經費：新台幣88萬8仟元。</p> <p>(3)「114年9月樺加沙颱風農東成227農路災害復建工程」核定經費：55萬5仟元。</p> <p>四、敬請貴會同意分別納入115年度「其他公共工程-其他公共工程-設備及投資-公共建設及設施費」項下先行墊付，俟完成預算程序後納入115年度第一次預算追加轉正。</p> <p>五、檢附核定函文及核定明細表一份。</p>		
辦法	敬請貴會審議。		
審查意見	本案無異議認可，照案通過。		
議決	照審查意見通過。		

臺東縣政府 函

地址：950218臺東市中山路276號
承辦人：技士 曾孝民
電話：089-327249
傳真：089-360508
電子信箱：e80020@taitung.gov.tw

受文者：臺東縣成功鎮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2月11日

發文字號：府建工字第114028529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函、本縣114年9月樺加沙颱風公共設施復建工程經費統計表、執行機關單位清冊 (376540000A_1140285299_ATTACH1.pdf、376540000A_1140285299_ATTACH2.pdf、376540000A_1140285299_ATTACH3.pdf)

主旨：檢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核定本縣114年9月樺加沙颱風公共設施復建工程經費統計表及執行機關(單位)清冊各一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下稱工程會)114年12月9日工程技字第1140201127號函辦理。
- 二、工程會依審議結果核定共105件復建工程、經費共計新台幣3億8,382萬8千元整，詳附件(個案意見請查閱工程會「災後復建工程經費審議及執行資訊系統」)。
- 三、依中央對各級地方政府重大天然災害救災經費處理辦法第14條第1項第5款規定，於完成發包作業後，並應於本會之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登錄相關資料及發包金額。

正本：臺東縣太麻里鄉公所、臺東縣成功鎮公所、臺東縣池上鄉公所、臺東縣卑南鄉公所、臺東縣延平鄉公所、臺東縣東河鄉公所、臺東縣金峰鄉公所、臺東縣長濱鄉公所、臺東縣海端鄉公所、臺東縣鹿野鄉公所、臺東縣達仁鄉公所、臺東縣綠島鄉公所、臺東縣關山鎮公所、本府交通及觀光發展處觀光企劃科、本府農業處農業工程科、本府原住民行政處部落建設科、本府建設處水利科、本府建設處土木科、本府建設處建築管理科

建設課

收文:114/12/11



1140019612

有附件

檔 號：
保存年限：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函

地址：110207 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
承辦人：劉昌宇
聯絡電話：02-87897691
傳真：02-87897674
E-mail：1570@mail.pcc.gov.tw

受文者：臺東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2月9日
發文字號：工程技字第114020112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 (360000000G_1140201127_doc2_4_Attach1.pdf)

主旨：貴府所報114年9月樺加沙颱風公共設施復建所需經費一案，核定如說明二，請查照。

說明：

一、依行政院114年11月11日院授主預督字第1140103502A號函辦理。

二、本案核定如下：

(一) 貴府所提報之復建經費，經依「中央對各級地方政府重大天然災害救災經費處理辦法」（以下簡稱經費處理辦法）第8條規定，由本會召集中央政府相關主管機關組成專案審議小組，統籌審議工作後，依審議結果核定，詳附件（個案意見請查閱本會「災後復建工程經費審議及執行資訊系統」）。

(二) 前揭核定之各項復建工程，除請貴府應依經費處理辦法第14條第1項各款規定及本會114年11月18日專案審議小組第1次會議結論辦理外，且應依核定之工程內容儘速展開各項公共設施災後復建工程設計及發包相關作業，

建設處公共工程課：114/12/09



1140285299 有附件

子力
檢文

味

114年9月樺加沙颱風-執行機關(單位)

工程代碼	提報序號	核列序號	復建工程名稱	核列經費(千元)	執行機關(單位)	業管單位
A1	001	001	114年9月樺加沙颱風合益溪歷坵堤防災後復建工程	9.570	本府建設處水利科	本府建設處水利科
A1	002	002	114年9月樺加沙颱風太麻里溪右岸二號堤防災後復建工程	20.940	本府建設處水利科	本府建設處水利科
B1	001	001	114年9月樺加沙颱風關山鎮自行車道災害復建工程	9.976	臺東縣關山鎮公所	本府交通及觀光發展處觀光企劃科
C1	001	001	114年9月樺加沙颱風197縣道35K+800災害復建工程	3.821	臺東縣鹿野鄉公所	本府建設處土木科
C1	002	002	114年9月樺加沙颱風197縣道30K+800災害復建工程	6.052	臺東縣鹿野鄉公所	本府建設處土木科
C1	003	003	114年9月樺加沙颱風197縣道56K+800災害復建工程	590	臺東縣卑南鄉公所	本府建設處土木科
C1	004	004	114年9月樺加沙颱風池上鄉東1線災後復建工程	2.562	臺東縣池上鄉公所	本府建設處土木科
C1	005	005	114年9月樺加沙颱風-東26線道路災害復建工程	1.384	臺東縣關山鎮公所	本府建設處土木科
C1	006	006	114年9月樺加沙颱風-東26線5K+140處災害復建工程	35.530	臺東縣關山鎮公所	本府建設處土木科
C1	007	007	114年9月樺加沙颱風-東26-1線側溝災害復建工程	638	臺東縣關山鎮公所	本府建設處土木科
C1	008	008	114年9月樺加沙颱風下野東40線1K+270-1K+330道路災害復建工程	3.526	臺東縣延平鄉公所	本府建設處土木科
C1	009	009	114年9月樺加沙颱風延平鄉東33線20K+840-21K+000道路災害復建工程	9.328	臺東縣延平鄉公所	本府建設處土木科
C1	010	010	114年9月樺加沙颱風延平鄉東36線9K+900-9K+949坡面災害復建工程	15.490	臺東縣延平鄉公所	本府建設處土木科
C1	011	011	114年9月樺加沙颱風延平鄉東36線5K+920-6K+000道路及排水溝災害復建工程	502	臺東縣延平鄉公所	本府建設處土木科
C1	012	012	114年9月樺加沙颱風高台路擋土牆災害復建工程	2.061	臺東縣鹿野鄉公所	本府建設處土木科
C1	013	013	114年9月樺加沙颱風賓朗村東37鄉14K+600道災害復建工程	168	臺東縣卑南鄉公所	本府建設處土木科
C1	014	014	114年9月樺加沙颱風賓朗村東37鄉14K+750道災害復建工程	937	臺東縣卑南鄉公所	本府建設處土木科
C1	015	015	114年9月樺加沙颱風樺加沙颱風東46鄉道5.3K災害復建工程	6.849	臺東縣卑南鄉公所	本府建設處土木科
C1	016	016	114年9月樺加沙颱風東38鄉道0.5K災害復建工程	1.924	臺東縣卑南鄉公所	本府建設處土木科
C1	017	017	114年9月樺加沙颱風東河鄉東23線9.8K災後復建工程	22.817	臺東縣東河鄉公所	本府建設處土木科
C1	018	018	114年9月樺加沙颱風-新興村道路及透坡災害復建工程	5.133	臺東縣金峰鄉公所	本府建設處土木科
C1	019	019	114年9月樺加沙颱風綠島鄉東90線環島公路14K-15.5K災後復建工程C1類	2.228	臺東縣綠島鄉公所	本府建設處土木科
D1	001	001	114年9月樺加沙颱風-D1類達仁鄉文化體驗教室災後復建工程	614	臺東縣達仁鄉公所	本府建設處建築管理科
G1	001	001	114年9月樺加沙颱風新港溪支流野溪護岸災害復建工程	1.980	臺東縣成功鎮公所	本府農業處農業工程科
G1	002	002	114年9月樺加沙颱風-利吉村1鄰野溪護岸災害復建工程	5.520	臺東縣卑南鄉公所	本府農業處農業工程科
G1	003	003	114年9月樺加沙颱風-富山村加溪護岸災害復建工程	4.550	臺東縣卑南鄉公所	本府農業處農業工程科
G1	004	004	114年9月樺加沙颱風卑南鄉明峰村護岸災害復建工程	3.360	臺東縣卑南鄉公所	本府農業處農業工程科
G1	005	005	114年9月樺加沙颱風-月眉5鄰排水災害復建工程	17.850	臺東縣關山鎮公所	本府農業處農業工程科
G1	007	006	114年9月樺加沙颱風池上鄉大坡溪中游護岸災後復建工程	9.190	臺東縣池上鄉公所	本府農業處農業工程科
H3	001	001	114年9月樺加沙颱風東河鄉北源村5鄰農路災後復建工程	2.962	臺東縣東河鄉公所	本府農業處農業工程科
H3	002	072	114年9月樺加沙颱風延平鄉紅茶道路災害復建工程	414	臺東縣延平鄉公所	本府農業處農業工程科
H3	002	002	114年9月樺加沙颱風東河鄉都蘭村五線旁農路災後復建工程	3.199	臺東縣東河鄉公所	本府農業處農業工程科
H3	003	003	114年9月樺加沙颱風東河鄉都蘭村1鄰農路災後復建工程	3.260	臺東縣東河鄉公所	本府農業處農業工程科
H3	004	004	114年9月樺加沙颱風三和村6鄰支線農路災害復建工程	1.923	臺東縣太麻里鄉公所	本府農業處農業工程科
H3	005	005	114年9月樺加沙颱風溫泉村8鄰產道災害復建工程(A)	379	臺東縣卑南鄉公所	本府農業處農業工程科
H3	006	006	114年9月樺加沙颱風溫泉村8鄰產道災害復建工程(B)	287	臺東縣卑南鄉公所	本府農業處農業工程科
H3	007	007	114年9月樺加沙颱風溫泉村7鄰產道災害復建工程	167	臺東縣卑南鄉公所	本府農業處農業工程科
H3	008	008	114年9月樺加沙颱風溫泉村龍泉路產道災害復建工程	1.440	臺東縣卑南鄉公所	本府農業處農業工程科
H3	009	009	114年9月樺加沙颱風溫泉村龍泉路139巷產道災害復建工程	317	臺東縣卑南鄉公所	本府農業處農業工程科
H3	010	010	114年9月樺加沙颱風溫泉村崇山產道災害復建工程	833	臺東縣卑南鄉公所	本府農業處農業工程科
H3	011	011	114年9月樺加沙颱風溫泉村1鄰產道災害復建工程(A)	242	臺東縣卑南鄉公所	本府農業處農業工程科
H3	012	012	114年9月樺加沙颱風溫泉村1鄰產道災害復建工程(B)	1,847	臺東縣卑南鄉公所	本府農業處農業工程科
H3	013	013	114年9月樺加沙颱風賓朗村9鄰十股產道災害復建工程	342	臺東縣卑南鄉公所	本府農業處農業工程科
H3	014	014	114年9月樺加沙颱風農東連213道路災後復建工程	2.195	臺東縣達仁鄉公所	本府農業處農業工程科

臺東縣成功鎮代表會第22屆第15次臨時會提案

類別	建設類第2號	提案單位	成功鎮公所
案由	有關內政部國土署補助本所辦理「永續提升人行安全計畫競爭型補助計畫」-「臺東縣成功鎮港灣廊帶人本環境街區第二期改善工程」，工程經費計新臺幣2150萬元整，敬請貴會同意變更原追加金額，俟後辦理預算轉正。		
說明	<p>一、依據貴會第22屆第14次臨時會提案廢續辦理。</p> <p>二、本案原核定補助總經費為新台幣2150萬元，中央補助經費為新台幣1892萬元，地方配合款為新台幣258萬元整。</p> <p>三、因現發包執行案揭補助計畫一期工程於施工中遭遇多次居民抗爭，經本所連續3次與核心生活區民眾不斷說明解釋溝通，惜本鎮里民對於新設或改善既有人行道之接納程度及配合意願均不高，現若後續再執行本二期工程施作，料將衍生更大抗爭事端，現考量本地民情避免造成本所與鎮民、民意代表間產生更大摩擦，破壞地方和諧，經本所盱衡審勢決定，本案「臺東縣成功鎮港灣廊帶人本環境街區第二期改善計畫」暫不施作。原擬追加本(第二)次追加預算2150萬元，減少變更為258萬元，(中央補助經費不予追加，僅保留本所配合款258萬元，辦理委託規劃設計終止契約就地結算)</p> <p>四、敬請貴會同意變更本案前次本次追加預算，俟完成預算程序後納入114年度第二次預算追加轉正。</p> <p>四、檢附相關核定函文及里民聯署書。</p>		
辦法	敬請貴會審議。		
審查意見	<p>本會期已排定審查114年度第2次追加(減)預算案，本案需併公所提案主計類第1號(即第2次追加減)，並優先處理。做審查意見如下：</p> <p>一、本案原於第14次臨時會同意墊付2150萬元。</p> <p>二、現因提案說明，經討論審查，刪除中央補助款1892萬元，即變更修正為，同意墊付自籌款金額258萬元，並於辦理114年度第2次追加(減)預算時轉正。</p> <p>三、本案在場舉手表決贊成代表： 陳副主席秋豆、林代表聰傑、王代表東吉、吳代表佩真、吳代表俊寬、陳代表婕妤、洪代表進榮、陳代表振明、葉代表聰義</p>		
議決	照審查意見通過。		

書署連工程道路平鎮功對友

廖明珠 (59)
程陳美鄉 (42)
許琮輝 (28) 27
陳張明珠
陳麟川
林添喜 (45)
洪善英 "
林煥君 "
陳各勇 (太平路)
張虛晟碩 (太平路8)
蘇永春 (太平路14)

鄭維雅 (14)
張再興 (太平路8)
廖月霞 (太平路8)
陳惠玲 (太平路12)
劉華順

董進財 (27)
董美華 "
陳是鴻 (59)
陳木南 (16)
田東翠
陳麗琴 (4)
劉祐祥 "
陳淑櫻 "
劉連春 "
楊婷雯 (2)

賴勇
鍾物明 (42-1)
陳燕卿 (40)
許為傑 (40)
許成緯 (40)
許招銘 (40)
王宥琪 (40)

陳潤香 (42之1)

蘇龍雄

心朝正

新香蘭 (48)

蘇國賢

廖冠君

李嘉時

王桂葉

陳心柔

李瑞文

尤慎成

李宜華

尤群英

石珍蘭

廖素卿

吳康日

吳碧環

蘇輝少

吳博軒

潘亭州 (28之1)

鄭國爭

潘俊亮

陳信梅

潘天明

鄭名宏

李生美

羅立恩

蘇益峰

宋真

蔡昆成

蘇鎮生

廖文龍

阮金銀

高振傑

潘麗華

廖足瀨

張品素

許瑞欣

蘇彩珠 (36)

伍香珠

蘇志民

蘇筱晴

蘇煒勳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東縣政府 函

地址：950218臺東市中山路276號
承辦人：約僱人員 蔣崇渝
電話：089-325394#20
電子信箱：e10009@taitung.gov.tw

受文者：臺東縣成功鎮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8月4日

發文字號：府建土字第114017633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說明二、說明四 (376540000A_1140176339_ATTACH1.pdf、
376540000A_1140176339_ATTACH2.pdf、376540000A_1140176339_ATTACH3.pdf、
376540000A_1140176339_ATTACH4.pdf)

主旨：檢送內政部「永續提升人行安全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核定補助經費案件表，請依說明事項辦理並轉知所屬相關單位知悉，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內政部114年7月31日台內國字第1140810481號函辦理。
- 二、本次核定案件請貴府依內政部「永續提升人行安全計畫補助執行要點」（以下簡稱執行要點）、內政部國土管理署（以下簡稱國土署）114年5月5日國署工字第1141080428號函附該署審議會議紀錄及「內政部國土管理署暨所屬機關『永續提升人行安全計畫』規劃設計審議作業方案」辦理後續推動事宜，並依「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法」規定，相對編足地方配合款，本計畫中央補助款比率為第5級88%；中央補助款（編列資本門項下）及地

建設課 收文:114/08/04



1140012166

有附件

方配合款，請儘速完成納入年度（追加）預算作業或議會同意墊付程序及完成發包作業，核定經費並應於預算分配年度執行完畢為原則。

三、本計畫核定案件之管考催辦、工程抽查及撥款等3項業務，續由國土管理署（下稱國土署）所屬南區都市基礎工程分署（以下簡稱南區分署）辦理，後續執行請貴所配合。

四、有關執行核定案件之配合事項如下：

（一）重申規劃設計類案件之委託項目不得含監造相關內容。

（二）工程類案件請參照執行要點撥款程序之工程進度，採「分次估驗計價」之撥付估驗款方式辦理，並依執行要點第6點「實施方式與原則」第7款規定，於工程類招標文件契約草案「工程品管」條文增加品質缺失懲罰性違約金條款。

（三）為確實改善人行環境，規劃設計審議時應加強說明案件範圍內之人行動線障礙、路側易自撞障礙物之盤點及改善構想，並於結案後由相關單位針對違規占用或私設設施情形確實進行管控排除，如有發現違規占用或私設設施情形，將納入後續補助之參採。

（四）核定案件中改善範圍（含起訖點）如涉及路口，應將完整路口範圍（如涉及斷面調整，應將漸變段併同納入）全面納入改善範疇通盤考量，避免只改善一側路口。

（五）貴所應於案件核定後，請本摶節、減量、易於維管之補助原則，並依所附審查意見辦理，並針對過度設計問題確實檢討數量、單價合理性、型式必要性，並輔導轄管內各單位修正計畫。

電子文
文騎

(六) 貴所對工程之執行，請注意遵循行政院相關政策指示，如全民監督公共工程、建置雙語環境及防杜設施閒置浪費等項，並確實配合執行。

(七) 核定案件於結案時，將依結案時完成之績效指標做為國土署及南區分署調整最終撥付經費參考。

(八) 本次核定案件請依「核定案件期程控管表」辦理；另國土署或各區分署將不定期辦理執行進度會議，針對個案評估合理之執行期程，據以辦理案件撤銷與經費調整等相關作業，請貴所配合辦理。

五、請貴所於本函發文次日起1個月內至國土署「工程管理整合資訊系統 (<http://cpaemis.nlma.gov.tw/cpapms/>)」填妥補助案件之相關資料，並將補助案件公開於貴所自行指定之網站（應每月更新），且將該網址提供予轄管之南區分署。前述公開資訊應至少包含以下資訊：

(一) 案件（工程）名稱。

(二) 改善項目。

(三) 施工地點。

(四) 目前進度。

(五) 預定完工日期。

(六) 施工前、中、後照片。

(七) 其他公開訊息（如公告、公聽會、設計說明會、施工說明會、地方會勘等資訊）。

六、本次未核定案件，貴所可依所附審查意見修正案件內容並加強案件整體效益及可行性（屬「一般計畫」案件相關之前期規劃檢討作業者，建議可納入貴府獲核定之「整體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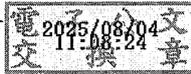


劃計畫」案件辦理)，並俟國土署通知下次提案時，再行評估提案。

七、因應立法院通過「財政收支劃分法」修法，本次核定皆暫以原計畫補助原則據以編列，惟因應未來財劃法修正公布後恐影響計畫補助原則，後續將依行政院指示據以調整補助比例及經費。

正本：臺東縣臺東市公所、臺東縣成功鎮公所、臺東縣池上鄉公所、臺東縣綠島鄉公所、臺東縣金峰鄉公所、臺東縣關山鎮公所、臺東縣大武鄉公所

副本：本府建設處土木科



永續提升人行安全計畫競爭型補助計畫評選審查會議
核定及補助經費案件表

編號	縣市別	鄉鎮別	計畫類別	計畫名稱	申請單位	申請經費(千元)		核定經費(千元)		補助款	地方配合款	備註
						總經費	中央補助款	總經費	中央補助款			
1	臺東縣	臺東市	一般計畫	臺東縣日光大橋北側聖馬路重劃區人行空間品質改善計畫	建設處	38,000	33,440	38,000	33,440	4,560	1. 部分工區位於省道611乙，相關權責及經費應先予協調調整。 2. 建議納入道路鋪面以PC刷毛或AC鋪設以減輕日後維護。 3. 建議納入人行空間與人行車道交界處及行人優先區設計，妥善規劃人行與車道動線，以降低人車衝突風險。 4. 志願服務隊在住宅區無障礙進出需求，建議於設計與施工前主動與當地居民溝通協調，避免人行空間於改善後遭占用，影響通行功能。 5. 「民眾說明會」項目非本計畫補助範圍，應請減列。	
2	臺東縣	臺東市	一般計畫	臺東市建興路人本道路改善工程	臺東市公所	46,760	41,149	43,380	38,174	5,206	1. 本案經檢核「臺東縣城上路面(含路肩)改善」項目數量，該經費應予減列。 2. 在本計畫申請補助範圍外之執行經費，應由申請單位自行負擔。 3. 建議於改善工程範圍內，增加人行空間之寬度，以確保行人通行安全。 4. 建議改善工程範圍內，增加人行空間之寬度，以確保行人通行安全。 5. 人行空間之改善，應以PC刷毛或AC鋪設以減輕日後維護。	
3	臺東縣	成功鎮	一般計畫	臺東縣成功鎮港灣橋帶行人本環境改善工程	成功鎮公所	21,500	18,920	21,500	18,920	2,580	1. 建議改善工程範圍內，增加人行空間之寬度，以確保行人通行安全。 2. 建議改善工程範圍內，增加人行空間之寬度，以確保行人通行安全。 3. 建議改善工程範圍內，增加人行空間之寬度，以確保行人通行安全。 4. 建議改善工程範圍內，增加人行空間之寬度，以確保行人通行安全。 5. 建議改善工程範圍內，增加人行空間之寬度，以確保行人通行安全。	
4	臺東縣	池上鄉	一般計畫	臺東縣池上鄉忠孝路道路人行環境改善工程	池上鄉公所	9,500	8,360	9,500	8,360	1,140	1. 建議改善工程範圍內，增加人行空間之寬度，以確保行人通行安全。 2. 建議改善工程範圍內，增加人行空間之寬度，以確保行人通行安全。 3. 建議改善工程範圍內，增加人行空間之寬度，以確保行人通行安全。 4. 建議改善工程範圍內，增加人行空間之寬度，以確保行人通行安全。 5. 建議改善工程範圍內，增加人行空間之寬度，以確保行人通行安全。	
5	臺東縣	綠島鄉	一般計畫	臺東縣綠島鄉國中小暨鄉內社區危險路口改善工程	財經課	54,000	47,520	2,700	2,376	6,480	1. 本案申請補助經費為新幣5,400萬元，依相關規定應先行以A案申請。 2. 建議改善工程範圍內，增加人行空間之寬度，以確保行人通行安全。 3. 建議改善工程範圍內，增加人行空間之寬度，以確保行人通行安全。 4. 建議改善工程範圍內，增加人行空間之寬度，以確保行人通行安全。 5. 建議改善工程範圍內，增加人行空間之寬度，以確保行人通行安全。	
6	臺東縣	金峰鄉	一般計畫	114年金峰鄉新興村新舊人行環境改善計畫	財經課	169,760	148,389	20,371	115,080	20,371	13,810	1. 本案申請補助經費為新幣169,760萬元，依相關規定應先行以A案申請。 2. 建議改善工程範圍內，增加人行空間之寬度，以確保行人通行安全。 3. 建議改善工程範圍內，增加人行空間之寬度，以確保行人通行安全。 4. 建議改善工程範圍內，增加人行空間之寬度，以確保行人通行安全。 5. 建議改善工程範圍內，增加人行空間之寬度，以確保行人通行安全。
7	臺東縣	關山鎮	一般計畫	關山鎮中正路開通道路人行環境改善工程	建設課	5,000	4,400	600	0	0	0	1. 建議改善工程範圍內，增加人行空間之寬度，以確保行人通行安全。 2. 建議改善工程範圍內，增加人行空間之寬度，以確保行人通行安全。 3. 建議改善工程範圍內，增加人行空間之寬度，以確保行人通行安全。 4. 建議改善工程範圍內，增加人行空間之寬度，以確保行人通行安全。 5. 建議改善工程範圍內，增加人行空間之寬度，以確保行人通行安全。
8	臺東縣	大武壠	一般計畫	114年大武壠鄉武成村校園周邊人行環境改善工程	建設課	21,500	18,920	2,580	0	0	0	1. 建議改善工程範圍內，增加人行空間之寬度，以確保行人通行安全。 2. 建議改善工程範圍內，增加人行空間之寬度，以確保行人通行安全。 3. 建議改善工程範圍內，增加人行空間之寬度，以確保行人通行安全。 4. 建議改善工程範圍內，增加人行空間之寬度，以確保行人通行安全。 5. 建議改善工程範圍內，增加人行空間之寬度，以確保行人通行安全。
9	臺東縣	金峰鄉	一般計畫	臺東縣金峰鄉新興村新舊人行環境改善工程	財經課	49,818	43,840	5,978	0	0	0	1. 建議改善工程範圍內，增加人行空間之寬度，以確保行人通行安全。 2. 建議改善工程範圍內，增加人行空間之寬度，以確保行人通行安全。 3. 建議改善工程範圍內，增加人行空間之寬度，以確保行人通行安全。 4. 建議改善工程範圍內，增加人行空間之寬度，以確保行人通行安全。 5. 建議改善工程範圍內，增加人行空間之寬度，以確保行人通行安全。
未入選案件 4 件						125,918	110,808	15,110	0	0	0	
提報案件計 9 件						295,678	260,197	115,080	101,270	13,810	13,810	

臺東縣成功鎮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15 次臨時會提案

類別	農觀類第 1 號	提案單位	成功鎮公所
案由	有關臺東縣政府核定補助本所辦理「115 年度臺東縣各鄉鎮市觀光節慶活動競爭型計畫」—「2026 成功鎮年度系列活動」經費計新臺幣 50 萬元整，敬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俟後辦理預算轉正。		
說明	<p>一、依據臺東縣政府 114 年 12 月 1 日府觀遊字第 1140274603 號函辦理。</p> <p>二、「115 年度臺東縣各鄉鎮市觀光節慶活動競爭型計畫」—「2026 成功鎮年度系列活動」計畫總經費為新台幣(以下同)370 萬元(臺東縣政府誤繕，應為 360 萬元)，縣府同意核定補助經費計 50 萬元，補助比例為 13.5%。</p> <p>三、敬請貴會同意納入本所 115 年度「其他經濟服務支出—觀光與公用事業管理—觀光管理—業務費—一般事務費」項下先行墊付，俟完成預算程序後納入 115 年度第一次預算追加轉正。</p> <p>四、檢附核定函文。</p>		
辦法	敬請 貴會審議。		
審查意見	本案無異議認可，照案通過。		
議決	照審查意見通過。		

臺東縣政府 函

地址：95001臺東市中山路276號
承辦人：涂漢玕
電話：089-324902
電子信箱：w3057@taitung.gov.tw

受文者：臺東縣成功鎮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2月1日
發文字號：府觀遊字第114027460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貴所「115年度臺東縣各鄉鎮市觀光節慶活動競爭型計畫」-「2026成功鎮年度系列活動」經費核定補助一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府114年10月21日「115年補助本縣各鄉鎮市觀光節慶活動競爭型計畫」審查會議決議辦理及復貴所114年10月3日成鎮農字第1140015512號函。
- 二、依「臺東縣政府對各鄉鎮市公所補助辦法」規定，貴所基本財政能力為第一級，自籌經費至少須達50%以上，旨揭計畫總經費為新台幣(以下同)370萬元，本府同意核定補助經費計50萬元，補助比例為13.5%。
- 三、請於活動辦理前二週通知本府並檢送詳細活動資料，以利安排活動訪視。另請於活動辦理完竣一個月內，檢具下列文件資料報府核銷，如有結餘款，應按補助比例繳回。
 - (一)領款收據。
 - (二)納入預算證明。
 - (三)支出機關分攤表。

農觀課 收文:114/12/01



1140018962 無附件

- (四)補助事項實支經費總額、本府及其他機關實際補助金額之結報表。
- (五)活動成果報告書一式二份，內容包含核定公文影本、實施計畫、經費概算表（請依補助規定辦理）、活動計畫及成果（含活動照片）等。
- (六)有關活動成果部份，請確實評估計畫效益，並將其量化，如參加活動人次總量、成長量、直接觀光收益等。
- (七)補助經費未納入地方政府預算者，除報准審計機關就地審計得將支出原始憑證留存地方政府外，請檢附支出原始憑證辦理核銷。

四、經費支出請確實依各項規定辦理：

- (一)本案係屬「經常門」，故活動相間支出不得用於「資本門」；請依政府採購法規定辦理。
- (二)「裁判費」請依「各機關（構）學校辦理各項運動競賽裁判費支出標準數額表」；「膳雜費及交通費」請依「臺東縣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國內出差旅費支給標準表」，餘請依「臺東縣政府對本縣各鄉鎮市公所補助辦法」及「臺東縣政府補助本縣各鄉鎮市觀光節慶活動競爭型計畫評審作業要點」等規定辦理。
- (三)會餐（含便當等各種型式餐會）及紀念品（彩品）經費合計不得超過補助金額50%。
- (四)已受其他單位補助之項目不得重複報府核銷。
- (五)各鄉（鎮、市）公所接受本府及所屬機關之補助款，應以納入年度預算辦理為原則。

五、經核定之補助案，計畫內容若有變更，應函報本府核定後

再執行；因故無法實施者，亦應敘明原因送本府備查。

六、貴所辦理旨揭計畫應辦理公共意外險，並規劃活動整體動線（如：交通動線及攤位設置等），以確保活動之安全。

正本：臺東縣成功鎮公所

副本：本府交通及觀光發展處



裝

訂

線

臺東縣成功鎮民代表會第22屆第15次臨時會提案

類別	秘書類第1號	提案單位	成功鎮公所
案由	有關本所申請購置「秘書室沙發組設備」新台幣10萬元整乙案，敬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俟後辦理年度預算追加減轉正事宜。		
說明	<p>一、依據臺東縣政府114年12月10日府民捐字第1140284623號函辦理（檢附核定函文）。</p> <p>二、本案補助款計新台幣10萬元整，敬請貴會同意納入本所115年度（第一次追加預算）「一般政務支出—行政支出—一般建築及設備—（行政）建築及設備—雜項設備費」項下先行墊付。</p>		
辦法	敬請 貴會審議。		
審查意見	本案無異議認可，照案通過。		
議決	照審查意見通過。		

播 號：

保存年限：

臺東縣政府 函

96145
臺東縣成功鎮中山路176號

地址：950臺東市中山路二七六號
承辦人：徐家睿
電話：089361775 分機299或300
電子信箱：c1033@taitung.gov.tw

受文者：臺東縣成功鎮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2月10日
發文字號：府民捐字第114028462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議員建議貼紙

主旨：許議員進榮建議補助貴所購置「秘書室設備（案號：114151294）」1案，本府同意補助新臺幣10萬元整，請查照。

說明：

- 一、本案請依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及政府採購法等相關規定、程序辦理；如涉及財產及物品管理者，請依其相關規定辦理，並善盡保管維護之責。
- 二、依臺東縣政府對本縣各鄉鎮市公所補助辦法第9-1條規定：「各鄉（鎮、市）公所接受本府及所屬機關之補助，應以納入年度預算辦理為原則……」。
- 三、請辦理完竣後，檢附領據、納入預算證明、彩色成果照片（設備必須貼上「114議員○○○建議臺東縣政府補助」字樣貼紙後清晰拍攝設備全貌、數量、廠牌、型號）及核定公文原函影本等資料，函報本府核撥，其結餘款不得再行動支。

正本：臺東縣成功鎮公所

副本：許議員進榮、本府行政處、本府民政處（自治科）、本府民政處（議員建議）

縣長饒慶鈴

本案依照分層負責規定
授權主管處(局)長決行

臺東縣成功鎮民代表會第22屆第15次臨時會提案

類別	主計類第1號	提案單位	成功鎮公所
案由	建請 貴會審議本鎮114年度第二次追加(減)預算。		
說明	<p>一、依據預算法第七十九條辦理。</p> <p>二、本次歲入追加(減)預算數計80,055,000元。</p> <p>三、本次歲出追加(減)預算數計70,109,000元。</p> <p>四、歲入、歲出追加(減)預算餘絀數計9,946,000元。</p>		
辦法	敬請 貴會審議。		
審查意見	<p>本案主計類第1號，需併公所提案建設類第2號，優先處理公所提案建設類第2號。按公所提案建設類第2號決議，做本案審查意見如下：</p> <p>一、114年第2次追加減預算書第46頁及第64頁，永續提升港灣廊帶人本環境.....案。第46頁，歲入原追加預算1892萬，經審查不追加修正為0元。第64頁，歲出原追加預算2150萬，經審查刪除1892萬，修正追加預算為258萬，請公所修正相關連動預算書內容列支。</p> <p>二、114年臺東縣成功鎮總預算第2次追加減預算，經上審查修正為，歲入追加減數計6113萬5000元，歲出追加減數計5118萬9000元，歲入、歲出追加(減)預算餘絀數仍為994萬6000元。</p> <p>三、全案依規定經3讀表決程序： 第1讀贊成：陳副主席秋豆、林代表聰傑、吳代表俊寬、王代表東吉、吳代表佩真、洪代表進榮、陳代表振明、葉代表聰義 第2讀贊成：陳副主席秋豆、林代表聰傑、吳代表俊寬、王代表東吉、吳代表佩真、洪代表進榮、陳代表振明、葉代表聰義 第3讀贊成：陳副主席秋豆、林代表聰傑、吳代表俊寬、王代表東吉、吳代表佩真、洪代表進榮、陳代表振明、葉代表聰義</p> <p>四、114年臺東縣成功鎮總預算第2次追加減預算，全案3讀通過。</p>		
議決	照審查意見通過。		

議決案分類

統計表

臺東縣成功鎮民代表會
第22屆第15次臨時會議決分類統計表

案 件	鎮公所 提案	代表 提案	代表 臨時 動議	人民請 願案	本會 提案	合計
件 數						
類 別						
民 政						
原 行						
建 設	2					2
農 觀	1					1
財 政						
社 會						
人 事						
主 計	1					1
幼 教						
清 潔						
戶 政						
公 園						
議 事						
其他(秘書)	1					1
小 計	5					5

備註：

